**电子与通信工程学院关于硕士生招生的情况说明和承诺书**

欢迎报考中山大学电子与通信工程学院2020级硕士研究生。下面是几点情况说明，请仔细查看并签名。

1. 下列情况将不予录取：

1、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；

2、未按规定参加复试或复试不合格者。

二、下列情况将取消录取、入学资格或学籍：

1、入学时不能提供本科毕业证、学位证；

2、材料造假者，包括学术造假或抄袭；

3、体检不合格者。

三、研究生按导师组集体招生入学。入学后，学生可以自主填写志愿选择导师，但若所报导师名额有限，则需要服从学院调剂：\_\_\_\_\_\_\_\_\_\_（同意）

签名： \_\_\_\_\_\_\_\_\_\_\_

 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